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付息兑付公告

为保证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债券简称：25 运城城投 MTN001A，债券代码：102583135）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名称：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 债项名称：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3. 债项简称：25 运城城投 MTN001A
4. 债项代码：102583135
5. 发行金额：5.00 亿元
6. 起息日：2025 年 07 月 30 日
7. 发行期限：1+1+1 年
8. 债项余额：5.00 亿元
9. 最新评级情况（如有）：
10.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2.000000%
11.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受托管理人（如有）：无
14. 信用增进安排（如有）：无

15. 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1.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2026 年 6 月 29 日
2. 投资人回售登记期：2026年6月30日至2026年7月6日
3. 应付回售本金金额：5.0000亿元
4. 应付利息金额：10,000,000.00元
5. 付息兑付日：2026 年 07 月 30 日（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工作日）
6. 付息兑付总金额：510,000,000.00元

三、付息兑付相关事宜

投资人回售登记期内成功行使回售登记的回售部分债券享有本期利息及按面值回售的兑付资金。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的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 发行人：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莹

联系方式：0359-2399223

2.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虹宇

联系方式：0351-3839352

3. 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4. 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清算部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方式：021-23198787、021-23198888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3日

